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出具的《关于更换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国泰海通指定王鹏程、孔海宾为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代表人，负责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已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届满。截至目前，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相关规定，国泰海通对此未尽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国泰海通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指定孔海宾、归剑元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负责该项目的尽职保荐和持续督导事宜。为方便日后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开展，国泰海通指定保荐代表人归剑元（简历详见附件）接替王鹏程继续履行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孔海宾、归剑元。

公司董事会对王鹏程先生在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3 日

附件：归剑元先生简历

归剑元，现任职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2020 年起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中集车辆 IPO、天岳先进 IPO、视涯科技 IPO、嘉泽新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